



第二十七届会议

2022年8月1日至5日，金斯敦

临时议程* 项目 19

其他事项

对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议事规则第 82 条的拟议修正案

由比利时提交

一. 引言

1. 比利时认为，应在大会和理事会的辩论中听取所有利益攸关方的意见。因此，比利时让比利时承包者和比利时非政府组织都有机会参加其代表团，但无权以比利时的名义发言。比利时非政府组织在大多数情况下谢绝了这一提议，因为它们是具有观察员地位的大型国际非政府组织的组成部分。比利时承包者则在大多数情况下接受提议并加入代表团。有一次，承包者在代表团团长介绍后发言，团长明确指出承包者是代表自己发言，而不是代表比利时发言。

二. 提交理由

2. 比利时认为，非政府组织和承包者的观点本身就值得大会和理事会听取。

三. 目标

3. 比利时提议，大会以观察员地位为途径，给予行业和企业部与非政府组织相同的权利。作为一项中期目标，成员国应促进承包者或非政府组织在这方面建立某种组织，例如一个具有观察员地位的承包者或非政府组织协会，以便提高大会和理事会会议的效率。

四. 建议

4. 请大会审议本文件附件所载的拟议修正案。

* ISBA/27/L.1。



附件

对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议事规则第 82 条的拟议修正案

1. 插入第 1(f)和(g)项如下：

(f) 依照《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》第一五三条第 3 款与海管局订有合同的实体的代表；

(g) 《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》一七〇条第 1 款所述的企业部。

2. 将第 5 款修改为：

5. 本条第 1(e)、(f)和(g)款所述观察员可列席大会公开会议，还可经主席邀请并征得大会批准，就属于各自活动范围内的问题作出口头陈述。

3. 将第 6 款修改为：

6. 本条第 1(e)、(f)和(g)款所述观察员在其活动范围内提出的与大会工作有关的书面陈述，应由秘书处按所提交陈述的数量和语文分发。
